

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 2019 年经费补助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主管评价单位：枣阳市市中区住建局



2020 年 10 月 20 日

目 录

摘 要.....	1
一、 项目概述.....	1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三、评价基本情况.....	1
（一）绩效评价目的.....	1
（二）对象.....	2
三、综合评价结论.....	2
四、项目存在的问题.....	2
五、意见建议.....	3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4
一、项目基本情况.....	4
二、绩效评价情况.....	5
（一）评价目的.....	5
（二）评价对象.....	6
（三）评价依据.....	6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6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7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7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8
（一）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9
1、 投入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9
2、 过程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9
3、 产出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9
4、 效果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9
（二）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9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9
四、项目主要绩效.....	10
五、 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10
六、意见建议.....	11
七、附件.....	11
附件一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 2019 年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9
附件二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 2019 年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11

摘要

一、项目概述

因不动产改革，房产管理局部分职能调整转变，导致下属事业单位房产交易中心没有经济收入来源，为了维持该单位的正常运转，人员的稳定，特向财政申请的经费补助。本资金主要用于补贴人员工资、缴纳养老、医保、公积金，2019年度该项经费补助资金共计 332.4 万元。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 2019 年经费补助		
主管部门	枣庄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市中区房产管理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19 年 1 月—2019 年 12 月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332.4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332.4
其中：区财政	332.4	其中：区财政	332.4
其中：	房产管理局		300 万
	公房管理所		32.4 万

二、项目绩效目标

按月补贴，保证单位正常运行，人员稳定。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此次开展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 2019 年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是对项目实施中财政支出的效率性及社会效益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监督和督促资金使用

单位更加科学、合理的使用财政资金,总结和发现财政资金投入和使用过程中的经验和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共资源的有效合理配置,实现财政支出效益的最大化。

(二) 对象

本项目评价对象是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 2019 年经费补助项目资金 332.4 万元的使用绩效。

评价基准日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三、综合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组在《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下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框架基础上,经过数据采集、现场调研、座谈以及数据分析等环节,对项目的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进行进一步的细化、优化评价组通过对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 2019 年经费补助项目进行评价,认为资金使用达到既定目标,实施效果、资金使用绩效较好,较大提高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维护了单位职工情绪的稳定。但项目在资金投入、财务管理、项目效益等方面还存在部分问题,按照权重指标体系综合评分,本项目最终得分 93 分,评价结果为“优”。

四、项目存在的问题

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差距较大,差距在 50%以上,无法

保证职工养老、公积金的正常缴纳；养老、公积金拖欠近一年导致本项目在项目效果上，部分职工不满意；财务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五、意见建议

- 1、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预算指标。
- 2、进一步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为了加强财政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管理和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通过对项目执行与完成情况的全面了解和他析，对项目计划的执行、项目资金的筹集、项目效果等情况进行评价，总结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投入所产生的社会效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和《枣庄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枣财预〔2016〕9号）、《关于开展全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实施方案》（市中财绩〔2020〕2号）的相关要求，区住建局于2020年10月19日至10月20日组织相关人员对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2019年经费补助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工作，我们在通过实地调查、核实、收集、座谈、汇总、分析绩效相关资料的基础上，对照绩效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和打分，对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执行的效果进行汇总分析，形成了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2019年经费补助项目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1、项目立项必要性

因不动产改革，房产管理局部分职能调整转变，导致下属事业单位房产交易中心没有经济收入来源，为了维持该单

位的正常运转，人员的稳定，特向财政申请的经费补助。

2、主要内容

本资金主要用于补贴人员工资、缴纳养老、医保、公积金。

3、资金投入情况

根据市中财预（2019）1号文件，批复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2019年经费补助项目资金332.4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332.4万元，资金来源为区财政资金，资金到位率100%。

4、资金使用情况

通过绩效评价组现场查阅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的总账、明细账、会计凭证等资料，用于补贴支付人员的工资。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目的

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枣庄市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枣财预〔2016〕9号）的要求，此次对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2019年经费补助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价，是了解资金落实、业务管理、财务管理、项目产出及社会效益等有关情况，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检查财政支出项目的预期目标是否实现，项目是否可持续运行的，帮助项目单位分析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经验，改进项目管理措施，提高项目单位绩

效管理水平，进一步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提供参考。

通过绩效评价，可以衡量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掌握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科学性，分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不断提高项目资金支出管理水平。

（二）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2019年度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安排的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2019年经费补助项目资金332.4万元。评价基准日为2019年12月31日。

（三）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 （3）《枣庄市市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枣财预〔2016〕9号）；
- （4）《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 （5）预算绩效目标及其他相关材料；
- （6）与补助资金支出有关的明细账、记账凭证、原始凭证；
- （7）其他相关资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按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采取相关性、重要性及系统性原则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

的方式，综合运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等，通过与该项目单位人员座谈、资料核查方法，从项目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价。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该项目评价指标依据《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制定主要包括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满分为100分。具体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的评价体系，其中项目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4个一级指标是目标层；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财务管理，产出数量、产出时效、社会效益、满意度等分别隶属于不同一级指标的9个二级指标是要素层，以及分别隶属不同二级指标的15个三级指标作为具体层。评价过程中按照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级别：优、良、中、差。

优秀为项目完成情况超过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或达标并且成效显著，分值大于或等于90分；

良好为项目完成情况达到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要求并且成效明显，分值为80分-89分；

中为项目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要求并且成效一般，分值为65-79分；

差为项目完成情况远低于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并且成效较差，分值为65分以下。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评价准备阶段：2020年10月19日成立局绩效评价工

作组，收集整理绩效评价相关基础资料。

2、绩效评价实施阶段：资料审核、拟定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实施绩效评价、完成绩效评价。

3、撰写评价报告阶段：撰写报告。

2020年10月20日在对所收集资料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对绩效目标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等做出具体分析和评价，按照数据真实准确、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的原则撰写报告。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评价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一级	二级	三级	100	
投入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2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4
		预算执行率	4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	3
		财务执行的规范性	4	4
产出	产出数量	发放情况	10	10
	产出质量	按标准发放	10	10
	产出时效	拨付结算情况	10	10
效果	社会效益	保证单位正常运行，人员稳定	15	15
	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15	13
综合得分				93
评价等次				优秀

（一）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投入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投入类共计20分，其中分为项目立项6分、绩效目标6分及资金投入8分，评价后得分共计19分，项目立项得分6分、绩效目标6分、资金投入得分4分，扣分4分。

2、过程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过程类共计20分，其中分为资金管理12分及财务管理8分，评价后得分19分，资金管理得分12分，财务管理得分7分，财务管理扣分1分。

3、产出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产出类共计30分，评价后得分30分。

4、效果类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效果类共计30分，评价后得分28分，扣分2分。

（二）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项目效果的现场评价包含申报补贴资料的完整性、合规性，资金拨付的合规性、及时性，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通过座谈形式进行评价。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评价基准日为2019年12月31日，截止基准日区级财政经费补助资金332.4万元已全额到位。

经过绩效评价小组认真分析总结，该项目实施的成绩综合得分93分，主要得分指标体现在：

1、在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上，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财

政资金及时到位，保证了项目的正常开展。

2、在资金管理与财务管理上，管理机构基本健全、资金审批基本符合要求、拨付手续基本齐全。

3、在项目产出上，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2019年经费补助资金项目目标基本已完成，审批基本符合规定。

4、在项目效果上，主要表现为相对提高了职工的工作积极性，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人员的稳定。

项目扣分主要指标体现：该项目评价扣分7分，投入指标扣分4分，过程指标扣分1分，效益指标扣分2分。扣分项明细如下：

1、投入指标中资金投入扣4分，扣分原因为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差距较大，差距在50%以上，无法保证职工养老、公积金的正常缴纳。

2、过程指标中财务管理扣1分，扣分原因为管理制度不够完善。

3、效益指标扣分2分，由于养老、公积金拖欠近一年，职工较不满意。

四、项目主要绩效

根据2019年初制定的项目目标，2019年制定的具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提供了人员工作的积极性，保障了单位工作的正常运行，人员的稳定。

五、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差距较大，差距在 50%以上，无法保证职工养老、公积金的正常缴纳；养老、公积金拖欠近一年导致本项目在项目效果上，部分职工不满意；财务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六、意见建议

为保证经费补助资金的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绩效评价小组提出如下建议：

- 1、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预算指标。
- 2、进一步健全完善财务管理制度。

七、附件

附件一：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 2019 年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附件二：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 2019 年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 1

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 2019 年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依据来源
投入 (20 分)	项目立项 (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分)	1、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1 分); 2、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1 分); 3、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1 分)。	立项申请文件、立项批复文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分)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 分); 2、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 分); 3、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1 分)	
	绩效目标 (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分)	1、项目绩效目标完整性 (0.5 分); 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0.5 分) 3、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0.5 分); 4、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0.5 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分)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 分);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 (2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分)	1、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1 分); 2、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1 分); 3、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1 分); 4、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1 分)	
	资金投入 (8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分)	1、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2 分); 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分)	指标文件、批复文件、财政拨款凭证、会计凭证等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2分)	资金到位率 (4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日期) 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日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为 100%, 得满分, 每降低 1%, 扣 0.2 分。	指标文件、批复文件、收支凭证、会计凭证、总账、明细账等
		预算执行率 (4分)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日期) 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资金到位率为 100%, 得满分, 每降低 1%, 扣 0.2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分); 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分); 3、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 (1分); 4、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2分); 2、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分)。	
产出 (30分)	财务管理 (8分)	财务执行的规范性 (4分)	1、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2分);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分);	各级资金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度
		发放情况 (10分)	完成目标值, 得满分; 完成目标值的 80%, 得 3分; 完成目标值的 60%, 得 2分; 低于 60% 得 0分。	
		按标准发放 (10分)	对照拨付标准, 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价【达标率= (达标完成量/实际完成量) × 100%】 指标分=达标率 × 指标满分值 7分	
		拨付结算情况 (10分)	是否及时审批并是否按时足额发放	
效果 (30分)	社会效益 (15分)	保证单位正常运行, 人员稳定 (15分)	项目实施是否能够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行, 人员的稳定	收支凭证、会计凭证、总账、明细账等
		职工满意度 (15分)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非常满意得 15分, 满意得 13分, 一般得 10分, 不满意得 0分	
		座谈		

附件 2

枣庄市市中区房管局及公房管理所 2019 年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得分
投入 (20 分)	项目立项 (6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分)	1、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2、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3、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分)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2、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3、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3
	绩效目标 (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分)	1、项目绩效目标完整性(0.5分);2、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0.5分)3、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0.5分);4、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0.5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分)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4
过程 (20 分)	资金投入 (8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分)	1、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2、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3、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4、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分)	1、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2分);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2
	资金管理 (12 分)	资金到位率(4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	4

				(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资金到位率为100%,得满分,每降低1%,扣0.2分。	
			预算执行率(4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资金到位率为100%,得4分,每降低1%,扣0.2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 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3、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1分); 4、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4
		财务管理(8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2、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3
			财务执行的规范性(4分)	1、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2分); 2、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4
		产出数量(10分)	发放情况(10分)	完成目标值,得满分;完成目标值的80%,得3分;完成目标值的60%,得2分;低于60%得0分。	10
产出(30分)	产出质量(10分)	按标准发放(10分)	拨付情况(10分)	对照拨付标准,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价【达标率=(达标完成量/实际完成量)×100%】指标分值=达标率×指标满分值7分	10
		产出时效(10分)	拨付结算情况(10分)	是否及时审批并是否按时足额发放	10
	社会效益(15分)	保证单位正常运行,人员稳定(15分)	项目实施是否能够保证单位的正常运行,人员的稳定		15
效果(30分)	满意度(15分)	职工满意度(15分)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非常满意得15分,满意得13分,一般得10分,不满意得0分		13